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208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40020899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檢送本府水務局製作水土保持宣導影片，請協助宣導及播放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水務局114年3月6日桃水坡字第11400174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有效宣導山坡地保育利用及降低本市山坡地違規開發使用，請貴校協助於電子看板播放水土保持宣導影片 (Youtube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oV1R25>)，藉以宣導水土保持之重要性，若無電子看板，亦可運用網址連結、QR-Code等其他方式進行露出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3/12
16:43
電 文
交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